

证券代码：831318

证券简称：信易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## 上海信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方式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杨扬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,8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00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主席汇报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3 年度监事会履职情况进行回顾与总结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，由公司财务总监以审计报告为基础，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业务规划，由公司财务总监以审计报告为基础，对公司 2024 年度公司财务关键指标进行预算分析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0,00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9.00 元（含税），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，分派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

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编制完毕，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1）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

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发布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0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，更合理的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，公司拟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情况下，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股票、基金及其他理财产品，最高额度及最高余额均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（含 2 亿元）。并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审批决定购买理财产品种类，办理具体投资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选择、实际投资金额确定、协议签署等，拟由财务部门具体实施。授权期限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发布的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8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天元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刘景春 吴 凯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北京天元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信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上海信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7 日